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0207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

承辦人：張碧蓉

聯絡電話：02-87897805

傳真：02-87897674

E-mail：pjchang@mail.pcc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工程技字第113002358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60000000G_1130023587_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公共工程生態檢核實務問答集（113年10月二版）」一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有關旨揭問答集Q5、Q8，修改說明如附。

二、該問答集業同步置於本會全球資訊網（<https://www.pcc.gov.tw/工程技術/工程技術專業/公共工程生態檢核專區/法令規定及溝通會議>），請轉知所屬多加利用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、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

